

男子串谋无牌经营金钱服务被判罪成

一名男子因串谋无牌经营金钱服务被判罪成，今日（五月二十五日）在观塘裁判法院被判罚款一万五千元。

海关人员根据举报，到一间位于尖沙咀涉嫌无牌经营的找换店进行调查。涉案男子向乔装顾客的海关人员就人民币汇款作出汇率报价，涉嫌串谋在没有牌照的情况下经营金钱服务。

根据《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》，任何人士欲经营汇款及 / 或货币兑换服务必须向海关申领牌照。无牌经营金钱服务即属违法，一经定罪，最高可被判罚款十万元及监禁六个月。

市民可致电海关二十四小时热线 2545 6182 或透过举报罪案专用电邮账户（crimereport@customs.gov.hk）举报怀疑无牌经营金钱服务。